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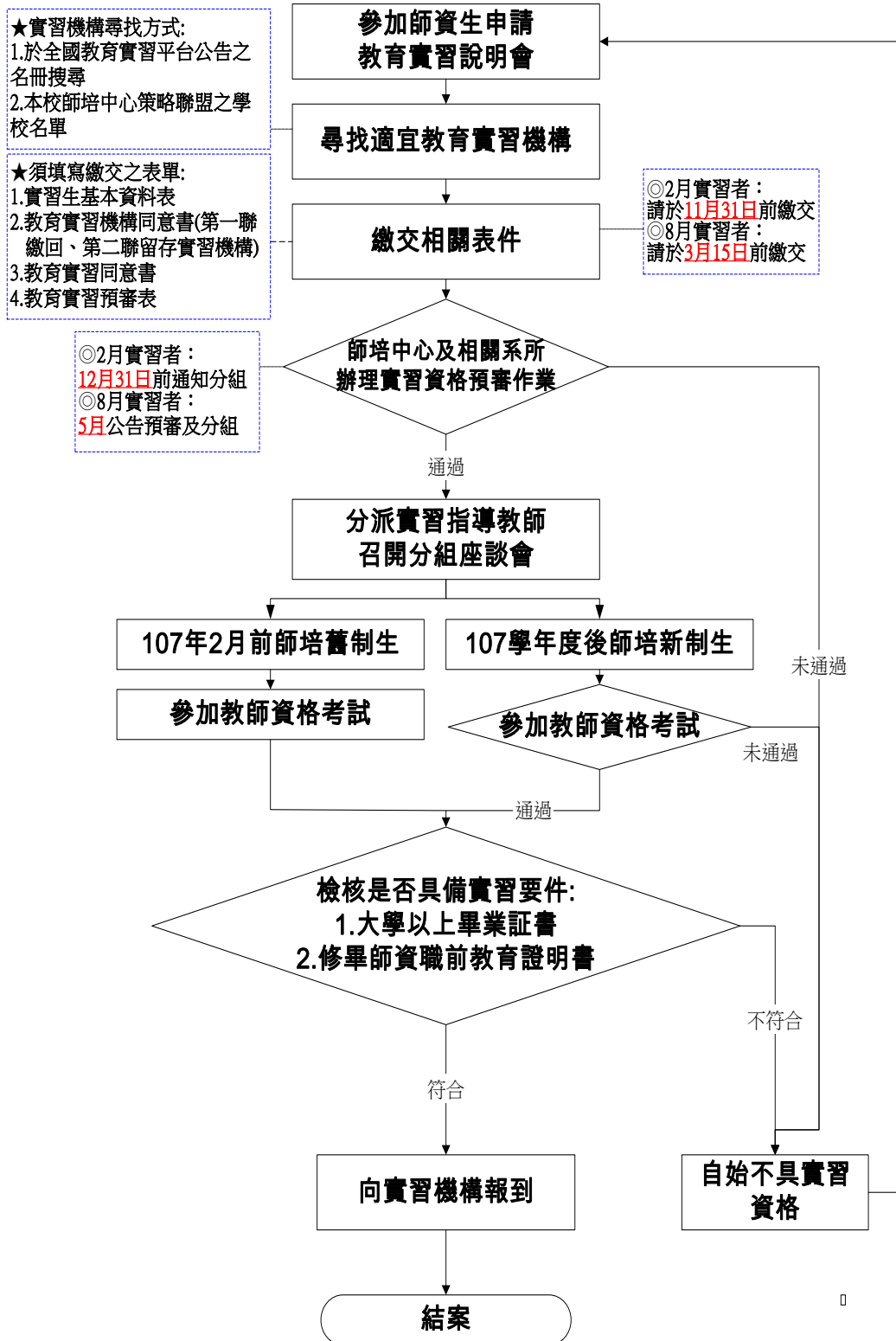
一、	申請教育實習說明會程序表	1
二、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生申請教育實習暨資格審核作業流程	3
三、	國立嘉義大學遴選實習學校及推介實習學生作業要點	5
四、	實習生遴選實習機構注意事項	7
五、	申請實習繳交表單一覽表及說明	8
六、	國立嘉義大學實習生基本資料表	9
七、	國立嘉義大學實習同意書	11
八、	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第一聯 師培大學留存)	13
九、	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第二聯 實習機構留存)	15
十、	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實習審核表	17
十一、	簡歷表	19
十二、	常見問與答	21
十三、	重要法規	
	(一) 師資培育法	23
	(二) 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	29
	(三)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辦法	35
	(四)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命題作業要點	37
十四、	附件	
	(一) 全國實習資訊平台查詢實習機構操作流程	45
	(二)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夥伴學校名單	47
	(三) 教學演示及集中訪視示意圖	48
	(四) 教育部函示各教育主管機關辦理教育實習機構意願調查審核	49
	(五) 107、108 學年度特約實習機構名單	52

國立嘉義大學 108 學年度申請教育實習說明會程序表

活動日期：108 年 11 月 1 日（星期五）10:00-12:10 活動地點：本校民雄校區大學館演講廳			
時間	活動內容	主講人	說明
10:00-10:30	報到	-	簽到及領取資料
10:30-10:40	主席致詞	師資培育中心 吳芝儀中心主任	-
10:40-11:40	申請教育實習說明	師資培育中心 實習輔導組 宣崇慧組長	簽約程序及申請 流程說明
11:40-12:10	綜合問答	師資培育中心 實習輔導組	-

◎參加對象：預計參加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習期間：109 年 2 月 1 日~109 年 7 月 31 日）或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習期間：109 年 8 月 1 日~110 年 1 月 31 日）教育系四甲、特教系四甲、幼教系四甲、體育系四甲、輔諮系四甲、外語系英教組四甲約計 195 人及師資培育中心師資生明年將參加教育實習之同學約計 100 人。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生申請教育實習暨資格審核作業流程



國立嘉義大學遴選實習學校及推介實習學生作業要點

94年4月21日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訂定
96年4月11日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97年1月16日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98年7月28日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討論通過
105年6月29日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討論通過
107年8月6日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討論通過

- 一、國立嘉義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遴選適宜之實習學校，並輔導及推介實習學生，提升師資培育效果，特依教育部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及本校師資培育教育實習實施辦法之規定，訂定本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教育實習機構應符合教育部及本校教育實習辦法所規定條件，並經各該主管機關選定後，公告於中央主管機關建置之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實習學生應從公告名單選擇教育實習機構。
- 三、本校實習學生以遴選位於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台南市，經主管機關公告為適合教育實習之機構進行教育實習為原則。
- 四、本校實習學生若因特殊因素無法於前述四縣市進行教育實習，須具有下列事由之一並出具書面證明：
 - (一) 欲回戶籍所在地教育機構實習者。
 - (二) 父母年邁(七十歲以上)或因重病需人照顧者。
 - (三) 配偶不在同縣市生活或子女年幼、體弱需要照顧者。
 - (四) 前述四縣市無進行教育實習類科之教育實習機構或班級者。
 - (五) 其他具有正當事由者。

申請者應提出申請書及相關證明，經本校核可後始可遴選位於雲嘉南四縣市以外之教育實習機構實習。
- 五、實習學生與教育實習機構主管(校、園長)不得具有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關係。教育實習機構亦不可指派與實習學生具有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關係之教師，擔任實習輔導教師。
- 六、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每年十月間，辦理預選教育實習機構說明會，並發給相關資料及「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實習學生參加講習會後，攜帶個人履歷等相關資料，前往符合前述規定要件之教育實習機構洽請同意，並簽定「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每一實習學生限與一所教育實習機構簽定「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
- 七、各實習學生預定於二月實習者，應於前一年十一月將簽妥之「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交師資培育中心；預定於八月實習者，應於該年二月將簽妥之「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交師資培育中心。師資培育中心審查實習學生繳回之相關資料，要求實習學生遴選符合規定條件之教育實習機構。
- 八、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於五、六月將欲實習之實習學生依實習類科及教育實習機構之所在地

分組，並協調相關之師資培育單位推薦實習指導教師後，辦理分組座談。

九、本校於五至七月間辦理教育實習機構簽訂實習合約事宜，並將實習學生名冊行文推介至各教育實習機構。

十、本校與教育實習機構簽訂實習合約後，實習學生非因重大事故，不得變更、撤銷。

十一、本要點經本校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實習生遴選實習機構注意事項

- 一、選擇位於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台南市，且經教育部公告為適合教育實習之機構。請至「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網址：<https://eii.ncue.edu.tw/index.aspx>)查詢。(步驟詳參附件一)

現在教育部已規定實習成績均在實習平台登錄，不再以紙本紀錄，建議可以優先尋找 107-108 年有輔導實習生經驗的實習機構，或是妥適的利用面談討論，尋找理念接近的實習機構。

- 二、請優先選擇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實習輔導策略聯盟夥伴學校，目前共有 37 間學校(名單詳見附件二或師培中心網站)。
- 三、本校預計將持續推動「教學演示+同儕觀課+集中訪視」(示意圖如附件三)，提升實習學生學習績效，鼓勵同學集中實習，若選擇非雲嘉南地區實習的實習生，可以盡量協調於同一間學校實習。
- 四、教育實習機構應選擇交通便利到達之機構(園所)，以利指導教授訪視、其他實習生觀課前往。

本校推動同儕觀課，交通不便的機構園所可能使同組同學觀課時較為不便。也可能造成教授安排教學演示、集中訪視時程之困難。

- 五、實習學生與教育實習機構主管(校、園長)不得具有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關係。
- 六、依據教育部法規，實習輔導教師須為 3 年以上教學年資之編制內專任教師，且原則上每學期僅能輔導 1 名實習生，故請先衡量實習機構之專任教師人數為宜。
- 七、若為 107 年 2 月以後才取得師資生身分開始修習教育學程者，必須先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才能實習的新制實習生，請務必於面談時，**事先告知實習機構**，以利機構評估。本校將於 109 年度之教師資格考試放榜後，以公文函知機構「自始不具實習資格」之名單，但未通過考試之實習生也須自行聯繫機構無法報到之事由，以示尊重。
- 八、若想去實習的機構沒有在教育部的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台上公告，必須先請該機構自行向所屬的主管機關(當地的教育局)登記申請(登記流程及說明詳如教育部公文函，附件四)。
- 九、本中心提供前兩年本校實習生及簽約學校(附件五)提供同學參考，同學可先了解該機構之教學風格及理念，以期能達到最佳的實習學習效果。

申請實習繳交表單一覽表及說明

項目	表單名稱	說明
1	實習生基本資料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習生請確實填寫個人資料。 2. 若要申請在非雲嘉南四縣市之教育實習機構實習者，需勾選申請理由，並檢附佐證資料供查驗，否則不予受理實習申請。
2	實習同意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教育部法規，實習生應於實習前簽署實習同意書。 2. 本同意書概要說明實習生應遵行之事項。
3	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式兩份，由實習生自行媒合實習機構，並請機構簽名後，一份留存，一份由實習生繳回師培大學。 2. 本校將另據以簽訂實習契約。 3. 媒合實習機構應注意事項，請參閱本手冊。
4	教育實習審核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習生請依照不同身分別所需檢附的資料，繳交所須查驗的證件進行審查或預審。 2. 新制的實習生若未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書面資料一律不檢還，爾後若需實習，仍需重新提出申請、重新審核。

◎申請 108-2 實習(109 年 2 月 1 日開始實習)者，請將 1~4 表單一次備齊，並於 **108 年 11 月 30 日**前交至師培中心實習組。

◎應屆畢業生申請 109-1 實習(109 年 8 月 1 日開始實習)者，請將 1~4 表單一次備齊，交由班代彙整，並於 **109 年 3 月 15 日**前，由班代統一交至師培中心實習組。

◎非應屆實習者，申請 109-1 實習(109 年 8 月 1 日開始實習)，請將 1~4 表單一次備齊，於 **109 年 3 月 15 日**前，郵寄或親送師培中心實習組。

國立嘉義大學實習生基本資料表

_____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部) _____系 _____班畢(結)業生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input type="checkbox"/>應屆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非應屆畢業生 </div>	請黏貼 1吋照片 2張 (一張實貼、一張浮貼)		
姓 名： _____ 性 別： _____			
學 號： _____ 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公費生			
師培來源： <input type="checkbox"/> 師培學系(系所)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學程(師培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幼教專班			
身分證字號： _____ 出 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聯絡電話：() _____ 行動電話： _____			
E-mail： _____			
戶籍地址： □□□-□□			
聯絡地址： □□□-□□			
師 資 生 身 分 取 得 時 間	取得師資生資格開始修習教育學程年度 _____年 _____月 <small>(若為 106.5.26 以前開始修課者，至 113 年 2.1 前，皆可先實後考) (若為 107.2.1 以後開始修課者，一定要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才能實習)</small>	申 請 實 習 學 期 別	<input type="checkbox"/> 109.2.1-109.7.31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input type="checkbox"/> 109.8.1-110.1.31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
實習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園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特教(_____ 組)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學校(科別/領域專長： _____)			
實習學校名稱： _____ 電 話：() _____			
實習學校地址： □□□-□□			
申請非雲 嘉南地區 實習理由 <small>(雲嘉南地區免填)</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一) 欲回戶籍所在地教育機構實習者。(請檢附身份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父母年邁(七十歲以上)或因重病需人照顧者。(請檢附診斷證明或相關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三) 配偶不在同縣市生活或子女年幼、體弱需要照顧者。(請檢附戶籍謄本或相關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四) 雲嘉南四縣市無進行教育實習類科之教育實習機構或班級者。(請檢附相關證明並經系辦核章)		

國立嘉義大學實習同意書

本人_____為申請修習教育實習所提供之資料，全部屬實，並願意遵守下列實習學生應遵行事項及接受國立嘉義大學、_____（實習機構全稱）之指導與輔導，若有違背，願意負擔相關責任，並且撤銷實習。

實習學生系所／學號	
實習學生姓名	
實習期間（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109年2月1日起至109年7月31日止 <input type="checkbox"/> 109年8月1日起至110年1月31日止
通訊地址	
通訊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教育實習機構全稱	
實習學生應遵行事項：	
1. 參加教育實習職前講習、返校研習、分組座談及相關說明會。 2. 具有兵役義務者，應依兵役相關規定辦理延期徵集入營；中途因故終止實習時，應於終止實習次日起三日內通知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 3. 應於教育實習機構日間辦公時間內全程修習教育實習，不得進修、兼職或從事其他業務。 4. 教育實習期間之請假別及日數，依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定辦理。 5. 經師資培育之大學同意，得於教育實習期間，配合教育實習機構進行教學活動。 6. 依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定，繳交教育實習輔導費。	

立同意書人：

(請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

茲同意國立嘉義大學_____年度_____學系畢(結)業
生_____，於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於
本校參加半年教育實習。本校願意與國立嘉義大學簽訂實習契約，共同執行教育部及
國立嘉義大學 109 年度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實習機構	實習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特教(_____組)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園	
	實習學校(園所)：	
	實習學校電話：	實習學校傳真：
	校(園)長簽章：	教務(園)主任簽章：
實習生基本資料	就讀系所班級：	_____年度(<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部) 畢(結)業
	姓名： (本人簽章)	學號：
	出生年月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手機：
	E-mail：	
	通訊住址：□□□-□□	
	取得師資生資格開始修習教育學程年度 ____年____月	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才能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說明：

1. 依據教育部「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第 10 條辦理。
2. 依據教育部法規，每位實習輔導教師(需為具 3 年以上教學年資之編制內專任教師)原則上僅能輔導 1 名實習生，敬請貴校預先酌予評估可輔導之實習生人數。
3. 若為 107 年 2 月 1 日後才取得師資生身分者，需先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才可實習，本校將於教育部放榜後函送貴校「自始不具實習資格」之名單。
4. 取得貴校同意書並經確認後，本校將再與貴校辦理簽訂實習契約。
5. 「機構同意書」第一聯由實習生繳回師培大學，第二聯請留存於實習機構。

第二聯 實習機構留存

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

茲同意國立嘉義大學_____年度_____學系畢(結)業
生_____，於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於
本校參加半年教育實習。本校願意與國立嘉義大學簽訂實習契約，共同執行教育部及
國立嘉義大學 109 年度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實習機構	實習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特教(_____組)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園	
	實習學校(園所)：	
	實習學校電話：	實習學校傳真：
	校(園)長簽章：	教務(園)主任簽章：
實習生基本資料	就讀系所班級：	_____年度(<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部) 畢(結)業
	姓名： (本人簽章)	學號：
	出生年月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手機：
	E-mail：	
	通訊住址：□□□-□□	
	取得師資生資格開始修習教育學程年度 ____年____月	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才能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說明：

1. 依據教育部「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第 10 條辦理。
2. 依據教育部法規，每位實習輔導教師(需為具 3 年以上教學年資之編制內專任教師)原則上僅能輔導 1 名實習生，敬請貴校預先酌予評估可輔導之實習生人數。
3. 若為 107 年 2 月 1 日後才取得師資生身分者，需先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才可實習，本校將於教育部放榜後函送貴校「自始不具實習資格」之名單。
4. 取得貴校同意書並經確認後，本校將再與貴校辦理簽訂實習契約。
5. 「機構同意書」第一聯由實習生繳回師培大學，第二聯請留存於實習機構。

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實習審核表

申請實習期別： 學年度 第 學期	是否為應屆畢業參加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姓 名：	學 號：
就讀系所：	取得師資生資格開始修習教育學程____年__月
手 機：	E-mail：
師培來源： <input type="checkbox"/> 師培學系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學程（師培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幼教專班	
實習類科： <input type="checkbox"/> 中教(類科/專長: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小教 <input type="checkbox"/> 特教(____組) <input type="checkbox"/> 幼教	
應屆畢業生須檢附文件(請勾選)	非應屆畢業生須檢附文件(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1)嘉義大學之歷年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2)至校務行政系統列印「學生選課確認作業」網頁。	<input type="checkbox"/> (1)專門課程、教育專業課程證明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2)大學畢業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4)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之證明文件。

◎學分審核欄位由學分審查人員填寫，實習生請勿填寫

科目與學分數	審查單位	審查意見	審查單位 承辦人及主管核章
普通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教務處 <input type="checkbox"/> 產學營運及推廣處(幼教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修畢； <input type="checkbox"/> 未修畢 說明：	
教育專業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各學系(師培學系師資生) <input type="checkbox"/> 師培中心(修教育學程者) <input type="checkbox"/> 產學營運及推廣處(幼教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修畢； <input type="checkbox"/> 未修畢 說明：	
中教專門課程	師培中心審查 (無中教學程者免填)	<input type="checkbox"/> 修畢； <input type="checkbox"/> 未修畢 說明：	
研究所畢業應 修學分審查	各學系、所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修畢； <input type="checkbox"/> 未修畢 <input type="checkbox"/> 修畢畢業論文以外之學分 說明：	

◎實習檢核欄位由實習輔導組填寫，實習生請勿填寫

機構適宜審核	實習制別	報名教師資格考試	繳交實習輔導費	應屆畢業生補齊資料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適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合 原因：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新制 <input type="checkbox"/> 舊制	<input type="checkbox"/> 是，是/否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退費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以上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修畢師資職前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證明書	

簡 歷 表

姓名				就讀學校	國立嘉義大學
性別		生日	年 月 日		學系
E-mail				聯絡電話	住宅：
					手機：
地址					
簡 歷					
興 趣 與 專 長					
對 實 習 的 期 望					



常見問與答

一、 實習機構同意書已經簽訂，還可以更換實習機構嗎？

答：可以，但是必須與機構妥適溝通，並取回第二聯同意書；需要重新簽訂機構同意書時，可重新來師培中心領取全新之表單。

二、 如果實習身分為舊制生(107年2月之前取得師資生身分)，師資培育法過渡期間，教師資格考試未通過，可以參加實習嗎？

答：可以，但是必須在113年1月31日前取得教師證書，否則一律適用新制（先考試後實習），日後必須考試通過後，重新參加教育實習。

三、 能不能代理、代課抵實習？

答：可以，但必須符合師資培育法第22條，先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之後七年內，於偏遠地區學校任教兩學年以上或連續三個月以上累計滿兩年。

四、 實習的學分費、指導教授、職前講習、分組…這些資訊何時會說明？

答：2月實習者，1月份辦理說明會統一說明。8月實習者，5-6月份辦理說明會統一說明。若想提早知道相關資訊，可以參考先參考師培中心網站公告的以年學年度相關資訊。

五、 現在申請實習，如果之後生涯規劃改變，還可以取消申請嗎？

答：可以，只要還沒開始實習，都可以來師培中心辦理撤銷實習，不予收費或可申請全額退費；實習開始以後，仍可以申請中止實習，但是會依照申請的時間酌予部分退費。

☎ 師資培育中心實習輔導組

地址：621 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 85 號(民雄校區科學館 3 樓)

組長：宣崇慧組長 05-2263411#1755

組員：林芝旭組員 05-2263411#1774、1756

E-mail：chihhsu@g.ncyu.edu.tw

師資培育法

民國 106 年 06 月 14 日修正

第 1 條

為培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師資，充裕教師來源，並增進其專業知能，特制定本法。

第 2 條

本法所稱主管機關：在中央為教育部；在直轄市為直轄市政府；在縣（市）為縣（市）政府。

第 3 條

本法用詞，定義如下：

- 一、師資培育：指專業教師之培養，包括師資職前教育、教育實習及教師在職進修。
- 二、師資培育之大學：指師範大學、教育大學、設有師資培育相關學系或師資培育中心之大學。
- 三、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指參加教師資格考試前，依本法所接受之各項有關課程，包括普通課程、教育專業課程及專門課程。
- 四、普通課程：為培育教師人文博雅及教育志業精神之共同課程。
- 五、教育專業課程：為培育教師依師資類科所需教育知能之教育學分課程。
- 六、專門課程：為培育教師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專長之專門知能課程。

第 4 條

師資培育應落實以學生學習為中心之教育知能、專業精神及品德陶冶，並加強尊重多元差異、族群文化、社會關懷及國際視野之涵泳。

為達成前項師資培育之目標，中央主管機關應訂定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及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

前項課程基準，應符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綱要、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之教學能力，並符合各項重大議題。

第 5 條

中央主管機關應設師資培育審議會，辦理下列事項：

- 一、關於師資培育政策之建議及諮詢事項。
- 二、關於師資培育計畫及重要發展方案之審議事項。
- 三、關於師範大學及教育大學變更及停辦之審議事項。
- 四、關於師資培育相關學系認定及變更之審議事項。
- 五、關於大學設立及停辦師資培育中心之審議事項。
- 六、關於師資培育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之審議事項。
- 七、關於持國外學歷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認定標準之審議事項。
- 八、關於師資培育評鑑及輔導之審議事項。

九、其他有關師資培育之審議事項。

前項審議會之委員應包括中央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代表、師資培育之大學代表、教師組織代表、教師、原住民族教育學者專家及社會公正人士；其設置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 6 條

師資職前教育及教育實習，由師資培育之大學為之。

第三條第二款師資培育相關學系之認定及變更，由中央主管機關為之。

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應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其設立條件與程序、師資、設施、招生、課程、修業年限、停辦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 7 條

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按中等學校、國民小學、幼兒園及特殊教育學校(班)之師資類科，分別規劃。
- 二、各師資類科學科、領域、群科師資培育內容及各類科名額，應報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後實施。

中等學校、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得依教學需要合併規劃為中小學校師資類科。

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符合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及原住民族教育法之規定。

第 8 條

各大學師資培育相關學系之學生，其入學資格及修業年限，依大學法之規定。

設有師資培育中心之大學，得甄選大學二年級以上及碩、博士班在校生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

師資培育之大學，得視實際需要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後，招收大學畢業生，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至少一年。

前三項學生修畢規定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成績及格者，由師資培育之大學發給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第 9 條

持國外大學以上學歷，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定其已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者，發給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

前項認定及收費之標準，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 10 條

教師資格檢定，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教師資格考試：依其類科取得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或證明者，始得參加。

二、教育實習：通過教師資格考試者，始得向師資培育之大學申請修習包括教學實習、導師(級務)實習、行政實習、研習活動之半年全時教育實習。

前項第一款教師資格考試，其參加考試之資格、報名程序、應檢附之文件、資料、應繳

納之費用、考試方式、時間、錄取標準、考試或錄取資格之撤銷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前項應繳納之費用，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考生之報名費，得由中央主管機關酌予補助之。

第一項第二款教育實習，其教育實習機構之條件與選擇、實習期間之權利義務、內容與程序、輔導與成績評定、實習輔導教師與實習指導教師之資格條件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 11 條

符合下列各款資格者，由師資培育之大學造具名冊，送中央主管機關發給教師證書：

- 一、取得學士以上學位。
- 二、取得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或證明。
- 三、通過教師資格考試。
- 四、修習教育實習成績及格。

前項教師證書之格式、申請程序、審查、核發、換發、收費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 12 條

已取得第七條其中一類科合格教師證書，修畢另一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並取得證明書或證明者，由中央主管機關依前條第二項所定辦法發給該類科教師證書，免依規定參加教師資格檢定。

第 13 條

中央主管機關辦理教師資格考試，應設教師資格考試審議會，其成員應有至少一位原住民族教育專業之學者專家。必要時，得委託學校或有關機關（構）辦理。

第 14 條

師資培育以自費為主，兼採公費及助學金方式實施；公費生畢業後，應至偏遠或特殊地區學校服務。

各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公費生培育者，應開設原住民族文化、語言及教育之必修課程。助學金受領之資格、審查、數額、經費之編列、公費之數額、公費生公費受領年限、應訂定契約之內容、應履行及其他相關事項之義務、違反義務之處理、分發服務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 15 條

取得教師證書欲從事教職者，除公費生應依前條規定分發外，應參加與其所取得資格相符之學校或幼兒園辦理之教師公開甄選。

第 16 條

師資培育之大學應有實習就業輔導單位，辦理教育實習、輔導畢業生就業及地方教育輔

導工作。

前項地方教育輔導工作，得包括教師在職進修，並結合各級主管機關、教師進修機構及學校或幼兒園共同辦理之；其實施方式、內容、對象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 17 條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幼兒園及特殊教育學校（班）配合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全時教育實習者，主管機關應督導辦理教育實習相關事宜，並給予必要之經費及協助。

第 18 條

師資培育之大學得設立與其培育之師資類科相同之附設實驗學校、幼兒園或特殊教育學校（班），以供教育實習、實驗及研究。

第 19 條

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及教育實習，其收取費用之項目、用途及數額，不得逾中央主管機關之規定，並應報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後實施。

第 20 條

主管機關得依下列方式，提供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進修：

- 一、單獨或聯合設立教師進修機構。
- 二、協調或委託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各類型教師進修課程。
- 三、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社會教育機構或法人開辦各種教師進修課程。

前項第二款師資培育之大學得設專責單位，辦理教師在職進修，並應依原住民族教育法開設原住民族語言、文化或多元文化教育等進修課程。

第一項第三款之認可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 21 條

本法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修正之條文施行前，已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而未完成教育實習課程者，其教師資格之取得，自本法修正施行之日起六年內，得先申請修習教育實習，免受第十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之限制。

本法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修正之條文施行前，已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且完成教育實習課程者，其教師資格之取得，得依第十條規定辦理，或自本法修正施行之日起十年內，得適用本法修正施行前之規定，免受第十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之限制。

第 22 條

本法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修正之條文施行後，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且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之代理教師，符合下列各款規定者，得抵免修習教育實習，由中央主管機關發給該類科教師證書：

- 一、通過教師資格考試後七年內於偏遠地區之學校任教二學年以上或每年連續任教三個月以上累計滿二年。但其年資累計以同一師資類科為限。

二、經評定成績及格。

本法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修正之條文施行後，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且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聘任之幼兒園教師職務代理人員，符合下列各款規定者，得抵免修習教育實習，由中央主管機關發給該類科教師證書：

一、通過教師資格考試後七年內於偏遠地區之學校附設幼兒園或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第六條第二款所定偏鄉地區之幼兒園任教二學年以上或每年連續任教三個月以上累計滿二年。但其年資累計以同一師資類科為限。

二、經評定成績及格。

本法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修正之條文施行後，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且由依海外臺灣學校設立及輔導辦法設立之海外臺灣學校及經僑務委員會立案或備查之僑民學校聘任之教師，符合下列各款規定者，得抵免修習教育實習，由中央主管機關發給該類科教師證書：

一、通過教師資格考試後七年內任教二學年以上或每年連續任教三個月以上累計滿二年。但其年資累計以同一師資類科為限。

二、經評定成績及格。

第一項第一款之偏遠地區之學校、第二項第一款之偏遠地區之學校附設幼兒園、偏鄉地區之幼兒園與前項之海外臺灣學校及僑民學校之條件與選擇、輔導、實習輔導教師之資格條件及其他相關事項，於第十條第四項所定辦法定之；其名單除僑民學校由僑務委員會會同中央主管機關公告外，由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

第一項至第三項之成績評定，其內容、程序、收費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 23 條

取得合格偏遠或特殊地區教師證書，並符合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得報中央主管機關換發一般地區教師證書，免依規定參加教師資格檢定：

一、繼續擔任教職，並修畢由中央主管機關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五月四日專案辦理之教育專業課程。

二、擔任教職累積五年以上。

第 24 條

本法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五月二十日修正之條文施行前已於立案之幼兒園實際從事教學及保育工作並繼續任職者，於一百十三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由中央主管機關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專案辦理教育專業課程，提供其進修機會。

前項人員修畢教育專業課程成績合格者，由師資培育之大學發給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依前項規定取得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者，取得大學畢業學歷，且其最近七年內於立案之幼兒園、幼稚園或托兒所實際從事教學累計滿三年以上表現優良，經教學演示及格，得免依規定修習教育實習，並於中華民國一百十七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適用之。

本法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五月二十日修正之條文施行前，已依幼稚園及托兒所在職人員修習幼稚園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辦法規定修習幼教專班，且修正施行後仍在職者，得

準用前項規定。

第一項及第三項應修課程、招生、免修習教育實習之認定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 25 條

幼兒園教師之進修，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或教保服務人員條例另有規定者，依其規定。

第 26 條

本法施行細則，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 27 條

本法施行日期，由行政院定之。

師資培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

民國 107 年 07 月 24 日修正

第一章 總則

第 1 條

本辦法依師資培育法（以下簡稱本法）第十條第四項、第二十二條第四項及第五項規定訂定之。

第 2 條

本辦法用詞，定義如下：

- 一、教育實習機構：指提供教育實習之境內、外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幼兒園、特殊教育學校（班）、實驗教育學校、社區互助教保服務中心、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
- 二、實習指導教師：指師資培育之大學聘任指導實習學生之教師。
- 三、實習輔導教師：指師資培育之大學聘任輔導實習學生之編制內專任教師。
- 四、實習學生：指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修習半年全時教育實習之學生。
- 五、實習契約：指師資培育之大學為辦理教育實習，與教育實習機構簽訂之契約。

第 3 條

取得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或證明，並具學士以上學位，且通過教師資格考試者，始得申請修習教育實習。但符合本法第二十一條第一項規定者，不在此限。

申請修習教育實習者，應依其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或證明所載之師資類科、學科、領域、群科，向原師資培育之大學或其他開設有相同師資類科之師資培育之大學提出，經師資培育之大學審查通過後，始得修習教育實習。

第 4 條

本法第十條第一項第二款教育實習之各類實習，規定如下：

- 一、教學實習：以循序漸進為原則；開學後第一週至第三週以見習為主，第四週起進行上臺教學或實施教保活動課程；其教學節數或教保活動課程之時數如下：
 - (一)高級中等學校：應為專任教師基本教學節數六分之一以上二分之一以下。
 - (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應為專任教師授課節數六分之一以上二分之一以下。
 - (三)幼兒園、社區互助教保服務中心及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應為專任教師教保活動課程實施時間六分之一以上二分之一以下。
- 二、導師（級務）實習：以班級經營、輔導學生及親師溝通為主，且以寒、暑假以外學期期間，每週三個半日為原則。
- 三、行政實習：以認識、協助學校行政事務及全校性活動為主，並以於寒、暑假期間實施為原則；於學期期間實施者，每週以四小時為原則。
- 四、研習活動：以參加校內、外教學、班級經營、學生輔導、教育政策及精進專業知能之研習活動為主；參加時數，總計應至少十小時。

第 5 條

本法所定半年教育實習，原則以每年八月起至翌年一月，或二月起至七月為起訖期間。

實習學生應在同一教育實習機構連續實習半年。

因重大傷病並取得醫院證明或不可歸責於己之事由，報經師資培育之大學核准者，得不受前二項規定之限制。

第 6 條

教育實習機構應具備下列條件。但實驗教育學校、教育實習之學科、領域、群科為稀有類科或教育實習機構位於境外者，得不受下列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之限制：

- 一、行政組織健全。
- 二、具有足夠合格師資。
- 三、軟硬體設施、設備充足。
- 四、辦學績效良好。

前項教育實習機構，經各該主管機關選定後，應公告於中央主管機關建置之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師資培育之大學應從公告名單選擇教育實習機構。

前項教育實習機構，應每二年重新辦理選擇及公告。

第 二 章 師資培育之大學之輔導職責

第 7 條

師資培育之大學應訂定教育實習實施規定，經學校行政會議或教育實習相關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前項實施規定，應包括下列事項：

- 一、申請修習教育實習之程序及資格審查。
- 二、實習學生實習時之權利及義務。
- 三、實習同意書之內容。
- 四、實習計畫，包括實習內容、項目、方式、教育實習機構及請假或例假之規定。
- 五、教育實習起訖時間、輔導與成績評定項目及方式。
- 六、實習學生違規之議處、終止實習及實習成績疑義申復之處理程序。
- 七、實習指導教師與實習輔導教師之資格、遴聘、職責及權利與義務。
- 八、教育實習機構應遵行之事項。
- 九、教育實習機構位於境外者，應包括境外實習輔導機制與當地國簽證及教育實習法令。
- 十、其他有關實習事項。

第 8 條

師資培育之大學應與教育實習機構簽訂實習契約，其內容應包括下列事項：

- 一、前條第二項第二款至第八款事項，教育實習機構位於境外者，其實習契約並應包括前條第二項第九款事項。
- 二、實習契約之生效、終止與解除之條件及其他有關雙方權利、義務事項。

第 9 條

師資培育之大學應優先遴選校內具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幼兒園、特殊教育學校(班)、實驗教育學校、社區互助教保服務中心或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一年以上之教學經驗者，

為實習指導教師。

實習指導教師，應依各師資培育之大學之規定指導實習學生；每人指導實習學生人數，每學期以不超過十二人為原則。

實習指導教師前往教育實習機構指導每位實習學生次數不得少於二次，師資培育之大學並應支給差旅費。

第 10 條

師資培育之大學於實習學生進入教育實習機構前，應完成下列事項：

- 一、舉辦行前說明會，向實習學生說明教育實習期間之權利義務、職業倫理等事宜，並適時邀請教育實習機構參與。
- 二、與教育實習機構簽訂實習契約。
- 三、與實習學生簽訂實習同意書。
- 四、協助實習學生依相關規定參加學生團體保險。
- 五、編定教育實習手冊，提供實習學生、實習指導教師及實習輔導教師參照。

第 三 章 教育實習機構之輔導職責

第 11 條

教育實習機構應辦理下列事項：

- 一、成立教育實習輔導小組。
- 二、推薦實習輔導教師。
- 三、接受師資培育之大學指派人員定期到校輔導。
- 四、配合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實習學生成績評定。

教育實習機構辦理前項事項時，師資培育之大學應主動提供必要之輔導及協助。

第一項第一款教育實習輔導小組，其成員由教育實習機構之行政單位代表及編制內專任教師代表擔任。

第 12 條

實習輔導教師，應為具有三年以上教學年資之編制內專任教師，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 一、能結合理論及教學實務經驗，示範有效教學技巧。
- 二、對實習學生具有輔導能力，適時給予協助及指導。
- 三、了解教育實習機構行政事務。

實習輔導教師應依實習契約及實習計畫進行實習輔導；每人每學期以輔導實習學生一人為限。但教育實習之學科、領域、群科為稀有類科或教育實習機構位於偏遠地區、偏鄉地區及境外者，其輔導實習學生人數，不在此限。

第 四 章 實習學生之權利及義務

第 13 條

實習學生進入教育實習機構實習前，應與師資培育之大學簽訂實習同意書，並應參加師資培育之大學舉辦之行前說明會。

第 14 條

具有兵役義務之實習學生修習教育實習，得依兵役相關規定辦理延期徵集入營。

前項實習學生中途因故終止實習；應於終止實習次日起三日內通知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師資培育之大學並應輔導其儘速通知。

第 15 條

實習學生修習教育實習時，應有實習輔導教師或專任教師在場指導。

第 16 條

本法第十條第一項第二款所稱全時教育實習，指實習學生應於教育實習機構日間辦公時間內全程修習教育實習，不得進修、兼職或從事其他業務。

前項全時教育實習期間之請假別及日數，依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定辦理。

實習學生請假八小時，以一日計算；應請假而未請假者，以二倍時數計算。

第 17 條

實習學生教育實習期間之請假別及日數，依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定辦理。

實習學生於教育實習期間有下列情形之一，或請假累計超過四十日者，應終止教育實習：

一、經有期徒刑、拘役以上刑之執行、易服勞役或易服社會勞動者。但宣告緩刑或執行易科罰金者，不在此限。

二、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施予觀察、勒戒、強制戒治者。

三、經司法機關執行拘留、拘提、羈押、留置或管收者。

前項終止教育實習之實習學生申請退費之規定，由師資培育之大學定之。

第 五 章 教育實習成績評定

第 18 條

教育實習成績評定，分為優良、通過及待改進三種；依序評定下列項目：

一、教學演示：由實習指導教師、實習輔導教師及具三年以上教學經驗之編制內專任教師或退休教師共同評定。

二、實習檔案：由實習指導教師及實習輔導教師共同評定。

三、整體表現：由實習指導教師及實習輔導教師共同評定。

前項成績評定項目之細項指標為優良或通過達六成以上者為及格；其成績評定項目之細項與評定及通過基準，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前二項評定結果，提教育實習機構之教育實習輔導小組審查後，送師資培育之大學決定之。

第 19 條

實習學生經師資培育之大學評定教育實習成績及格者，由師資培育之大學依本法第十一條規定造具名冊，送中央主管機關發給教師證書；教育實習成績不及格者，師資培育之大學應以書面通知。

前項教育實習成績不及格者，得重新向師資培育之大學申請修習教育實習。

第 20 條

實習學生對教育實習終止、實習成績評定結果不服者，得向師資培育之大學提起申訴，其申訴應自收受通知之次日起三十日內，備具理由提出；師資培育之大學應作成申訴決定，並通知實習學生。

實習學生就師資培育之大學所為之行政處分，經向師資培育之大學提起申訴而不服其決定，得依法提起訴願。

實習學生就師資培育之大學所為行政處分以外之懲處、其他措施或決議，經向師資培育之大學提起申訴而不服其決定，得按其法律性質提起訴訟，請求救濟。

第 六 章 任 教 年 資 抵 免 教 育 實 習

第 21 條

已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且符合本法第二十二條規定，申請以其任教年資抵免教育實習者，應檢附任教年資任三學期表現良好之證明文件、教學演示及格證明、服務證明或離職證明，向原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師資培育之大學申請。

前項之申請經師資培育之大學審查通過後，發給同意抵免教育實習證明，並造具名冊，送中央主管機關發給教師證書。

第一項表現良好之證明文件，由其服務學校或幼兒園出具；教學演示及格證明由原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服務學校共同辦理教學演示，經評定成績及格後，由師資培育之大學出具。但於海外臺灣學校或僑民學校擔任教師者，由原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學演示，經評定成績及格後出具。

前項教學演示成績評定有爭議或疑義時，準用前條規定辦理。

第 22 條

前條人員任教年資抵免，應與其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或證明及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所載同一師資類科、學科、領域、群科相符。

第 七 章 附 則

第 23 條

實習學生符合法令規定資格，並經師資培育之大學同意者，得於教育實習期間，配合教育實習機構進行下列教學活動：

一、擔任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補救教學、社團活動指導、監考或其他教學活動。

二、擔任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未滿三個月之代課及幼兒園未滿三個月之代理教保服務。

前項教學活動，每週累計總節（時）數最高為十節（時），前項第二款代課或教保服務，每月最高為二十節（時）；上開節（時）數，均不得計入第四條節（時）數及日數。

第一項教學活動，以實習學生之教育實習機構辦理者為限。

第 24 條

依本辦法擔任實習指導教師、實習輔導教師或參與成績評定者，為實習學生之配偶、前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應自行迴避。

實習學生申請實習之文件，或實習成績評定有虛偽不實者，在實習期間者，撤銷其實習資格；實習成績已評定者，撤銷其評定；已發給教師證書者，撤銷其證書；涉及刑事責任者，移送司法機關依法辦理。

第 25 條

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育實習，得依本法第十九條規定，向實習學生收取相當於四學分之教育實習輔導費。

前項教育實習輔導地點為境外教育實習機構者，其收取教育實習輔導費，最高不得逾前項費額之三倍。

第 26 條

適用本法第二十一條規定者，除第二十一條及第二十二條規定外，師資培育之大學準用本辦法規定辦理教育實習事宜。

第 27 條

本辦法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二月一日施行前已申請修習教育實習者，仍適用施行前之規定。

第 28 條

本辦法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二月一日施行。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辦法

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三月二十六日教育部臺教師（二）字第 107003768
0B 號令修正發布名稱及全文 12 條；並自一百零七年二月一日施行
（原名稱：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辦法；新名稱：高
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辦法）

- 第 1 條 本辦法依師資培育法（以下簡稱本法）第十條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 第 2 條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以下簡稱本考試），以筆試行之；每年以辦理一次為原則。
- 第 3 條 中華民國國民、外國學生、僑生及港澳學生修畢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定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或中華民國國民依本法第九條第一項規定取得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者，得依證明書或證明所載之類科別，報名參加本考試。
- 第 4 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參加本考試：
一、有性侵害、性騷擾或性剝削行為，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
二、有性侵害行為，或有情節重大之性騷擾、性霸凌或行為違反相關法令，損害兒童及少年權益之行為情節重大，經師資培育之大學、教育實習機構或有關機關查證屬實。
三、受監護或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 第 5 條 本考試報名程序、應繳納之費用、考試日期與地點、成績通知、複查成績等相關事項，應載明於報名簡章，由中央主管機關或中央主管機關依本法第十三條規定委託之學校或有關機關（構），於本考試舉行二個月前公告之。
- 第 6 條 本考試類科、應試科目及其命題範圍，由中央主管機關於本考試舉行六個月前公告之。
考試題型除國語文能力測驗為選擇題及作文外，其餘應試科目均為選擇題及非選擇題。
考試時間除國語文能力測驗至多一百分鐘外，其餘各應試科目時間至多八十分鐘。
- 第 7 條 參加本考試者（以下簡稱報考人）於報名時，應繳下列費件：
一、報名表。
二、最近三個月內正面脫帽半身彩色照片。
三、報名費。
四、國民身分證影本、有效之護照或合法停留、居留或定居之證明文件影本。
五、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或證明影本。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之報考人，其前項第三款之報名費，得由中央主管機關酌予補助之。
應屆畢業之報考人，於報名時無法繳交第一項第五款之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者，得申請暫准報名。但至遲應於考試放榜日十日前繳交；逾期未繳交不予錄取。

第 8 條 報考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時，考試前發現者，撤銷其應考資格；考試時發現者，予以扣考；考試後榜示前發現者，不予錄取；考試通過後發現者，撤銷其考試通過資格；已發給教師證書者，撤銷其教師證書；其涉及刑事責任者，移送司法機關辦理：

- 一、冒名頂替。
- 二、偽造或變造應考證件。
- 三、自始不具備應考資格。
- 四、以詐術或其他不正當方法，使考試發生不正確之結果。
- 五、第四條各款情事之一。

第 9 條 本考試各類科各應試科目以一百分為滿分；其符合下列各款規定者為通過：

- 一、應試科目總成績平均滿六十分。
 - 二、應試科目不得有二科成績均未滿五十分。
 - 三、應試科目不得有一科成績為零分。
- 缺考之科目，以零分計算。

考試結果經中央主管機關所設教師資格考試審議會審查通過者，始得向師資培育之大學申請修習教育實習。

第 10 條 辦理教師資格考試時，得視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報考人實際需要，在考場設施、考卷呈現、作答時間及作答方式等方面調整因應之。

第 11 條 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準用有關考試法規之規定辦理。

第 12 條 本辦法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二月一日施行。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命題作業要點
第三點、第四點修正規定對照表

本對照表由國立嘉義大學108.10.5彙整(僅供參考)

修正規定(新規定)	現行規定(舊規定)
<p>三、各類科應試科目除國民小學類科為五科外，其餘類科為四科，包括共同科目二科至三科及專業科目二科，應試科目名稱及命題範圍如下：</p> <p>(一) 共同科目：</p> <p>1、國語文能力測驗：包括「<u>語文應用</u>」、「<u>閱讀理解</u>」、「<u>寫作</u>」等基本能力。</p>	<p>三、各類科應試科目除國民小學類科為五科外，其餘類科為四科，包括共同科目二科至三科及專業科目二科，應試科目名稱及命題範圍如下：</p> <p>(一) 共同科目：</p> <p>1、國語文能力測驗：包括「<u>國文</u>」、「<u>作文</u>」、「<u>閱讀</u>」、「<u>國音</u>」等基本能力。</p>
<p>四、各科試題研發小組應依考試時間與應試科目之不同，訂定各科命題內容、命題內容參照及題型，並配合課程改革、教育趨勢，適時將<u>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教育政策及重大教育議題</u>（包括精進學生學習成效政策、五育理念、品德教育、性別平等教育、人權教育、多元文化教育等）納入各科命題內涵與範圍。<u>國語文能力測驗應同時兼顧本土作家、作品、文化等內容</u>。</p> <p>(一) 國語文能力測驗：</p> <p>1、題型：本考科試題題型分為選擇題及<u>寫作</u>。</p> <p>2、命題內容參照：</p> <p>(1) 選擇題：</p> <p>a、<u>字詞理解與運用分析</u>。</p> <p>b、篇章結構與風格欣賞。</p> <p>c、內容意旨。</p> <p>d、文化常識與<u>應用文書</u>。</p> <p>(2) <u>寫作</u>。</p>	<p>四、各科試題研發小組應依考試時間與應試科目之不同，訂定各科命題內容、命題內容參照及題型，並配合課程改革、教育趨勢，適時將<u>課程綱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u>（包括精進學生學習成效政策等）及<u>重大教育議題</u>（包括五育理念、品德教育、性別平等教育、人權教育、多元文化教育等）納入各科命題內涵與範圍。</p> <p>(一) 國語文能力測驗：</p> <p>1、題型：本考科試題題型分為選擇題及<u>作文</u>。</p> <p>2、命題內容參照：</p> <p>(1) 選擇題：</p> <p>a、字形、字音、字義。</p> <p>b、詞彙。</p> <p>c、內容意旨。</p> <p>d、文法與修辭。</p> <p>e、篇章結構與風格欣賞。</p> <p>f、<u>國學常識與文化常識</u>。</p> <p>g、<u>應用文</u>。</p> <p>h、綜合。</p>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命題作業要點

108年10月5日以臺教師(二)字第1080133716B 號令修正

- 一、教育部為綜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之命題工作，確保命題品質，特訂定本要點。
- 二、資格考試分為幼兒園、特殊教育學校(班)、國民小學及中等學校四類科。
- 三、各類科應試科目除國民小學類科為五科外，其餘類科為四科，包括共同科目二科至三科及專業科目二科，應試科目名稱及命題範圍如下：
 - (一) 共同科目：
 - 1、國語文能力測驗：包括「語文應用」、「閱讀理解」、「寫作」等基本能力。
 - 2、教育原理與制度：教育原理包括「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及「教育哲學」等；「教育制度」包括與本教育階段相關制度、法令與政策。
 - 3、數學能力測驗：包括「普通數學」及「數學教材教法」；其僅適用於國民小學類科。
 - (二) 專業科目：
 - 1、幼兒園：
 - (1) 幼兒發展與輔導：包括「生理發展與保育」、「認知、語言發展與輔導」、「社會、人格發展與輔導」等。
 - (2) 幼兒園課程與教學：包括「幼兒教育課程理論」、「課程設計」、「教學原理與設計」、「教學環境規劃」、「教學與學習評量」等。
 - 2、特殊教育學校(班)：
 - (1) 特殊教育學生評量與輔導：包括「評量策略」、「評量工具」、「結果解釋與應用」、「特教學生鑑定與安置」、「各類特教學生身心特質」、「輔導」、「相關專業服務」、「家庭支援」等。
 - (2) 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
 - a、身心障礙組：包括「特殊教育課程發展與設計(包括個別化教育計畫)」、「教學原理與設計(包括教材教法)」、「教學環境規劃(包括輔助性科技)」、「學習評量」等。
 - b、資賦優異組：包括「教育與教學模式」、「特殊教育課程發展與設計(包括教學環境規劃)」、「教學原理與設計(包括個別輔導計畫)」、「學習評量」、「特殊族群資優生之課程與教學」等。
 - 3、國民小學：
 - (1) 兒童發展與輔導：兒童發展包括「生理」、「認知、語言」、「人格、社會」、「道德、情緒」；兒童輔導包括「主要諮商學派、輔導倫理」、「生活輔導(包括班級輔導)、學習輔導」、「適應問題與輔導」、「心理與教育測驗」。

(2) 國民小學課程與教學：包括國民小學「課程發展與設計」、「教學原理與設計」、「班級經營」、「學習評量」等。

4、中等學校：

(1) 青少年發展與輔導：青少年發展包括「生理」、「認知」、「人格、社會」、「道德、情緒」；青少年輔導包括「主要諮商學派、輔導倫理」、「發展性輔導(包括生活輔導、學習輔導、生涯輔導)」、「適應問題與輔導」、「心理與教育測驗」。

(2) 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包括中等學校「課程發展與設計」、「教學原理與設計」、「班級經營」、「學習評量」等。

四、各科試題研發小組應依考試時間與應試科目之不同，訂定各科命題內容、命題內容參照及題型，並配合課程改革、教育趨勢，適時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教育政策及重大教育議題(包括精進學生學習成效政策、五育理念、品德教育、性別平等教育、人權教育、多元文化教育等)納入各科命題內涵與範圍。國語文能力測驗應同時兼顧本土作家、作品、文化等內容。

各科命題內容參照及題型如下：

(一) 國語文能力測驗：

1、題型：本考科試題題型分為選擇題及寫作。

2、命題內容參照：

(1) 選擇題：

- a、字詞理解與運用分析。
- b、篇章結構與風格欣賞。
- c、內容意旨。
- d、文化常識與應用文書。

(2) 寫作。

(二) 教育原理與制度：

1、題型：本考科試題題型分為選擇題及問答題。

2、命題內容參照：

(1) 本考科之命題內容以未來教師之基本專業素養為原則。

(2) 本考科命題範圍包括教育哲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心理學及教育制度等四個領域。

(3) 教育哲學命題內容主要為教育歷程與教育問題之哲學探討及理論，包括：

- a、教師哲學。
- b、教育本質和目的論。
- c、教育內容論。
- d、教育方法論。
- e、各家學說。

(4) 教育社會學命題內容主要為社會學理論在教育上之應用，包括：

- a、教育社會學理論。

- b、社會結構、變遷、流動與均等。
 - c、學校組織與文化。
 - d、教師專業。
 - e、班級社會學。
 - f、教學社會學。
- (5) 教育心理學命題內容主要為心理學理論在教育上之應用，並避免與學習評量、兒童發展心理學、課程發展等重疊，包括：
- a、概論。
 - b、人類發展。
 - c、學習理論及其應用。
 - d、動機與學習。
 - e、個別差異與教學。
 - f、教學設計與教學策略。
- (6) 教育制度主要為本國與各主要國家（美、日、英、法、德、芬蘭）及國際重要教育組織之一般教育通論、教育制度、教育法規及重要教育政策。
- (三) 數學能力測驗：
- 1、題型：本考科試題題型分為選擇題及非選擇題，非選擇題包括計算或證明題、問答題等。
 - 2、命題內容參照：
 - (1) 普通數學：
 - a、數與量。
 - b、代數。
 - c、幾何。
 - d、統計與機率。
 - (2) 數學教材教法：
 - a、數學教材內容。
 - b、兒童數學概念。
 - c、數學教學與評量。
- (四) 幼兒發展與輔導：
- 1、題型：本考科試題題型分為選擇題及問答題。
 - 2、命題內容參照：
 - (1) 生理發展與保育：
 - a、產前發展。
 - b、大腦發展。
 - c、身體發展。
 - d、動作發展。
 - e、幼兒營養與衛生。
 - f、幼兒疾病預防與護理。
 - g、幼兒安全與保護。

- (2) 認知、語言發展與輔導：
 - a、感覺與知覺。
 - b、認知與智力。
 - c、記憶與學習。
 - d、語言與溝通。
 - e、一般幼兒輔導。
 - f、特殊需求幼兒輔導。
- (3) 社會、人格發展與輔導：
 - a、自我、氣質、情緒、依附及性別角色發展。
 - b、道德、利社會與攻擊行為發展。
 - c、遊戲發展。
 - d、友伴關係、家庭與家庭外之環境。
 - e、一般幼兒輔導。
 - f、特殊需求幼兒輔導。

(五) 幼兒園課程與教學：

- 1、題型：本考科試題題型分為選擇題及問答題。
- 2、命題內容參照：

(1) 幼兒教育課程理論：

- a、幼兒教育課程之學理基礎(包括教育哲學、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等)。
- b、幼兒教育課程之目標。
- c、幼兒教育課程模式之理論與實踐。

(2) 課程設計：

- a、幼教課程發展之理論及模式。
- b、幼兒園課程設計之內涵及原則。
- c、幼兒園教學活動設計：教學活動發展之具體策略與原則。

(3) 教學原理與設計：

- a、幼兒園教學原理及實施原則。
- b、幼兒園之教學方法及教學過程。
- c、幼兒園教學資源之運用(包括人力、物力及社會資源)。
- d、班級經營。
- e、親職教育。

(4) 教學環境規劃：

- a、環境與幼兒發展學習之關係。
- b、幼兒園整體環境之規劃(包括人文環境及自然環境)。
- c、戶外教學環境之規劃及運用(包括園內外各類相關場所)。
- d、室內教學環境之規劃及運用(包括學習區、角落等)。
- e、教學環境之安全及維護。

(5) 教學與學習評量：

- a、評量之理論及實施原則。

b、幼兒園評量之類別及運用（包括幼兒發展與學習、環境等層面）。

c、教師教學評量及專業倫理。

(六) 特殊教育學生評量與輔導：

1、題型：本考科試題題型分為選擇題及問答題。

2、命題內容參照：命題內容以符合特殊教育各類教師之共同理念為範圍，其內容包括：

(1) 身心特質。

(2) 評量（包括測驗基本原理、策略、工具、解釋及應用）。

(3) 鑑定、安置及輔導。

(4) 服務及支援（包括相關專業服務及家庭支援）。

(七) 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

1、題型：本考科試題題型分為選擇題及問答題。

2、命題內容參照：

(1) 身心障礙組：

a、特殊教育課程發展與設計（包括個別化教育計畫）。

b、教學原理與設計（包括教材教法）。

c、教學環境規劃（包括輔助性科技）。

d、學習評量。

(2) 資賦優異組：

a、教育與教學模式。

b、特殊教育課程發展與設計（包括教學環境規劃）。

c、教學原理與設計（包括個別輔導計畫）。

d、學習評量。

e、特殊族群資優生之課程與教學。

(八) 兒童發展與輔導：

1、題型：本考科試題題型分為選擇題及問答題。

2、命題內容參照：

(1) 兒童發展：

a、生理。

b、認知、語言。

c、人格、社會。

d、道德、情緒。

(2) 兒童輔導：

a、主要諮商學派、輔導倫理。

b、生活輔導（包括班級輔導）、學習輔導。

c、適應問題與輔導。

d、心理與教育測驗。

(九) 國民小學課程與教學：

1、題型：本考科試題題型分為選擇題及問答題。

2、命題內容參照：

(1) 課程發展與設計：

- a、課程理念。
- b、課程發展模式。
- c、課程設計原則。
- d、課程政策與改革。

(2) 教學原理與設計：

- a、教學原理。
- b、教學活動及設計(包括教學資源及情境規劃)。
- c、教學策略及方法。

(3) 學習評量：

- a、概念及原理。
- b、方法及應用。

(4) 班級經營：

- a、理念原則。
- b、方法及應用。

(十) 青少年發展與輔導：

1、題型：本考科試題題型分為選擇題及問答題。

2、命題內容參照：

(1) 青少年發展：

- a、生理。
- b、認知。
- c、人格、社會。
- d、道德、情緒。

(2) 青少年輔導：

- a、主要諮商學派、輔導倫理。
- b、發展性輔導(包括生活輔導、學習輔導、生涯輔導)。
- c、適應問題與輔導。
- d、心理與教育測驗。

(十一) 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

1、題型：本考科試題題型分為選擇題及問答題。

2、命題內容參照：

(1) 課程發展與設計：

- a、課程理念。
- b、課程發展模式。
- c、課程設計原則。
- d、課程政策與改革。

(2) 教學原理與設計：

- a、教學原理。
- b、教學活動及設計(包括教學資源及情境規劃)。

c、教學策略及方法。

(3) 學習評量：

a、概念及原理。

b、方法及應用。

(4) 班級經營：

a、理念原則。

b、方法及應用。

五、各應試科目以一百分為滿分。命題如為選擇題型時，應為四選一之單選題，答錯不倒扣。

六、題庫之命題委員擬定試題，應親自為之，並嚴守秘密。

七、各科試題研發委員、命題委員及組題委員如有本人、配偶、三親等內之血親、姻親應考時，應行迴避。

附 件

附件一 全國實習資訊平台查詢實習機構操作流程

步驟 1. 搜尋「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或輸入網址 <https://eii.ncue.edu.tw/index.aspx>

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

會員登入
帳號
密碼
LOGIN
加入會員 | 忘記帳號密碼

選單列表

- 教育實習即時動態
- 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
- 瞭解實習相關法規
- 尋找教育單位
- 查詢實習績優典範
- 課程設計教學演示(觀摩)
- 學生實習心得分享

教育實習即時動態

發布日期	標題	發布單位
2019/07/23	【公告】實習輔導/指導教師、實習學生及實習機構承辦人操作宣導影片更新囉!!~	平臺管理者
2019/01/09	【教學網站】指導/輔導教師如何進行成績評定	平臺管理者
2018/12/17	【重要】教育實習機構小組審查成績步驟說明	平臺管理者
2018/10/23	【教育部】教育實習辦法相關文件(抵免教育實習流程及Q&A)	平臺管理者
2019/10/18	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109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實習全時實習生甄選公告	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
2019/08/01	請依教師規定，於期限內繳交「教育實習任務及作業」	國立嘉義大學

步驟 2. 無須登錄，直接點選左方選單列表「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即可輸入機構名稱查詢。

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

HOME > 選單列表 > 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

區域 全部 全部 主管機關 全部 僅查詢原住民學校

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審核情形 全部

機構名稱 查詢

本調查結果，提供申請108年8月至110年7月期間參加年教育實習課程之實習學生及師資培育之大學參考。
本調查預計107年9月30日審核完畢並公告填報之教育實習機構審核名單。

搜尋結果

師資培育之大學附設學校擔任教育實習機構名單
註：- 則代表未有該班級或教師等

步驟 3. 若查詢結果為適合或可考量，代表可以簽約，無意願則代表不能簽約。實習科別及名額下方的「按此查看」，可以查看詳細的名額和科別細節。

快速連結 

師資培育之大學附設學校擔任教育實習機構名單
註：- 則代表未有該班級或教師等
審核標準(點我開啟)

序號	學年度	學制	機構名稱	原住民/偏鄉學校	實習科別及名額	普通班	特教班(身障)	特教班(身障資源)	特教班(資優)
1	108-109	職業學校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按此查看	適合	無班級	無意願	無班級

第一頁 上一頁 第 1 頁 下一頁 最後頁 總頁數：1/1

快速連結 

師資培育之大學附設學校擔任教育實習機構名單
註：- 則代表未有該班級或教師等
審核標準(點我開啟)

序號	學年度	學制	機構名稱	原住民/偏鄉學校	實習科別及名額	普通班	特教班(身障)	特教班(身障資源)	特教班(資優)
1	108-109	職業學校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按此查看	適合	無班級	無意願	無班級

第一頁 上一頁 第 1 頁 下一頁

<職業學校>
國文科 1人
英文科 1人
公民與社會科 1人
歷史科 1人
地理科 1人
健康與護理科 1人
數學科 1人
生物科 1人
物理科 1人

步驟 4. 若上述方式還是沒有辦法查到適合的機構，代表機構可能沒有上網登錄需求，可以用另一個方式查詢該機構是否已經在教育部登記過。請至首頁的最下方點選「實習機構代碼查詢」。如果該機構也不在名冊中，就請另覓別的實習機構。



版權所有 © 2012 教育部 All Rights Reserved (隱私權保護政策) (網站安全政策) (交通位址)

網站地址：50007 台北市進德路1號 | 聯絡電話：(02) 723-2105 #1155 洪瑜緹小姐 #1159 林佩琦小姐 | 傳真：(04) 721-1176

◎實習聯絡處 ◎實習機構代碼查詢 | 諮詢或建議：e@cc2.ncue.edu.tw | 網站更新日期：2019/1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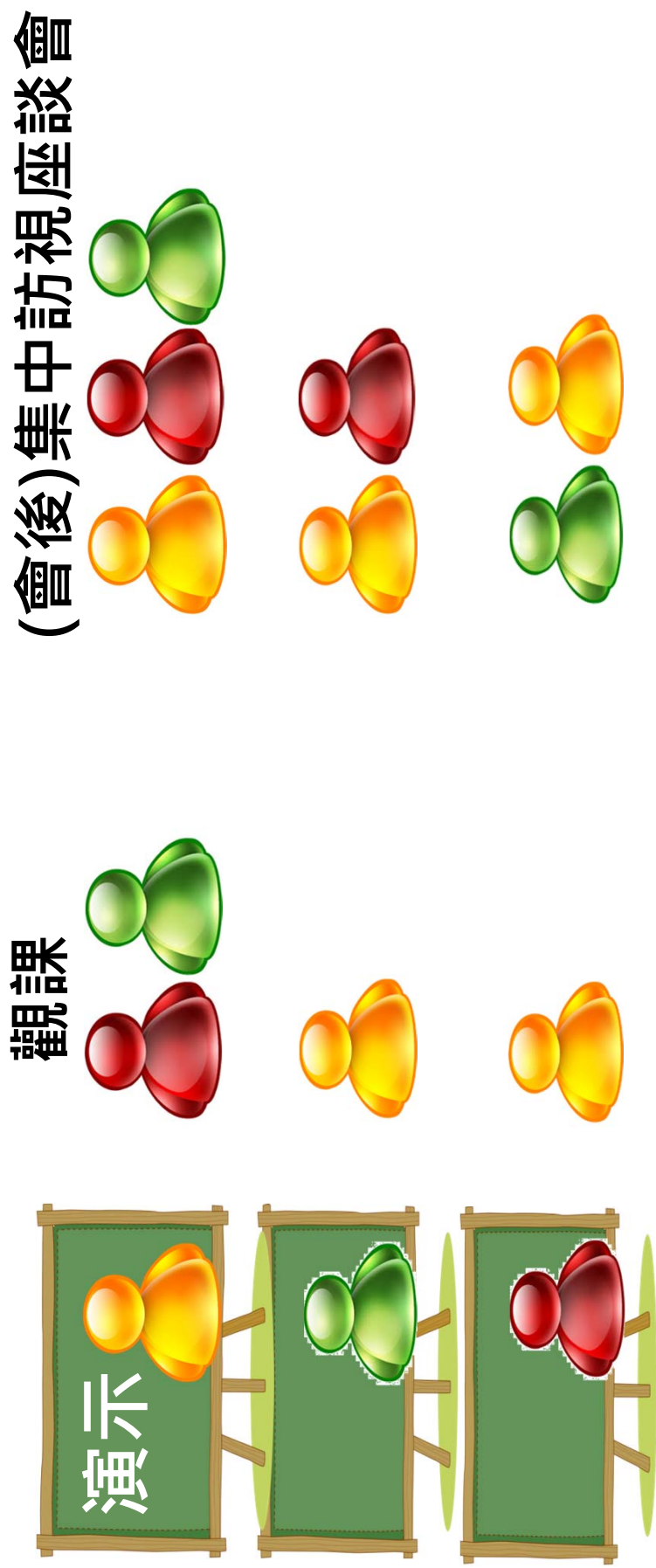
維護時間：每週一至五，早上 9:00-12:00 下午 13:30-17:00

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請將螢幕解析度設定為 1280*1024 將可得到最佳效果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夥伴學校名單

	學校名稱	地址	聯絡方式
1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600]嘉義市東區大雅路二段 738 號	(05)2762804
2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600]嘉義市西區垂楊路 243 號	(05)2254603
3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600]嘉義市東區彌陀路 174 號	(05)2763060
4	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600]嘉義市東區中山路 7 號	(05)2782421
5	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621]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 81 號	(05)2267120
6	國立新港藝術高中	[616]嘉義縣新港鄉福德路 106 號	(05)3747413
7	國立東石高級中學	[613]嘉義縣朴子市大鄉里 253 號	(05)3794180
8	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	[612]嘉義縣太保市信義二路 1 號	(05)3627226
9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600]嘉義市東區博東路 262 號	(05)2766602
10	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	[600]嘉義市東區圓福街 86 號	(05)2762625
11	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	[600]嘉義市東區民權東路 32 號	(05)2773582
12	嘉義市立民生國民中學	[600]嘉義市西區新民路 601 號	(05)2855331
13	嘉義市立玉山國民中學	[600]嘉義市西區友忠路一號	(05)2357980
14	嘉義市立北園國民中學	[600]嘉義市西區雙園街 280 號	(05)2374673
15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600]嘉義市東區林森東路 46 號	(05)2788002
16	嘉義市嘉北國民小學	[600]嘉義市東區嘉北街 65 號	(05)2757091
17	嘉義市崇文國民小學	[600]嘉義市東區垂楊路 241 號	(05)2222310
18	嘉義市興嘉國民小學	[600]嘉義市西區重慶路 51 號	(05)2860885
19	嘉義市大同國民小學	[600]嘉義市成功街 15 號	(05)2222114
20	嘉義市世賢國民小學	[600]嘉義市西區世賢路一段 687 號	(05)2338264
21	嘉義市民族國民小學	[600]嘉義市民族路 235 號	(05)2222113
22	嘉義市育人國民小學	[600]嘉義市育人路 211 號	(05)2351595
23	嘉義市林森國民小學	[600]嘉義市林森東路 346 號	(05)2762063
24	嘉義市宣信國民小學	[600]嘉義市宣信街 266 號	(05)2223904
25	嘉義市垂楊國民小學	[600]嘉義市西區垂楊路 605 號	(05)2853151
26	嘉義市僑平國民小學	[600]嘉義市德安路 10 號	(05)2333746
27	嘉義市興安國民小學	[600]嘉義市興安街 35 號	(05)2232280
28	嘉義市港坪國民小學	[600]嘉義市四維路 63 號	(05)2369037
29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	[621]嘉義縣民雄鄉西安路 147 號	(05)2262527
30	嘉義縣立朴子國民中學	[613]嘉義縣朴子市大同路 245 號	(05)3792201
31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小學	[621]嘉義縣民雄鄉中樂村民族路 43 號	(05)2262022
32	嘉義縣立菁埔國民小學	[621]嘉義縣民雄鄉菁埔村 130 之 3 號	05-2262581
33	嘉義縣立東榮國民小學	[621]嘉義縣民雄鄉頂崙村 105 號	(05)2262076
34	嘉義縣立福樂國民小學	[621]嘉義縣民雄鄉福樂村光明二街 191 號	(05)2206112
35	嘉義縣三興國民小學	[623]嘉義縣民雄鄉三興村 55 號	(05)2720042
36	嘉義縣立柳溝國民小學	[623]嘉義縣溪口鄉柳溝村南靖厝 5 號	(05)2691071
37	嘉義縣立大同國民小學	[613]嘉義縣朴子市大同路 239 號	(05)3792144

教學演示及集中訪視



教師指導學生

3人

學生受指導次數

3次(1次演示指導、2次觀課指導)
2次(1次演示指導、1次觀課指導)
2次(1次演示指導、1次觀課指導)

說明

辦理教學演示時，同儕觀課，會後召開集中訪視座談會，每位同學都受到老師的指導。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33937682
聯絡人：林惠君
電 話：(02)77366225

受文者：國立嘉義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8月1日
發文字號：臺教師(二)字第10701313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為落實主管機關督導辦理教育實習之職責，請貴局（府、署）於本(107)年9月30日前完成審查及公告108及109學年度教育實習機構意願調查審核彙整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師資培育法」第17條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幼兒園及特殊教育學校（班）配合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全時教育實習者，主管機關應督導辦理教育實習相關事宜，並給予必要之經費及協助。另依「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第6條第2項及第3項規定：「（第2項）前項教育實習機構，經各該主管機關選定後，應公告於中央主管機關建置之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師資培育之大學應從公告名單選擇教育實習機構。（第3項）前項教育實習機構，應每二年重新辦理選擇及公告。」。
- 二、為提供108年8月至109年1月、109年2月至7月、109年8月至110年1月及110年2月至7月期間參加半年教育實習課程之實習學生及師資培育之大學遴選（自覓）半年教育實習機構之資訊，本部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建置「全國教育實

國立嘉義大學





習資訊平臺」(以下簡稱資訊平臺)，規劃「教育實習機構意願調查審核表」線上填報及審核系統，有關填報及審查108及109學年度「教育實習機構意願調查及審核彙整表」(含職業學校、普通高級中等學校(含完全中學)、國民中學、國民小學及幼兒園共5類)重點概述如下，詳細系統操作手冊及操作影片，已掛載至資訊平臺/檔案下載項下(<https://eii.ncue.edu.tw/index.aspx>)，請逕行下載檔案了解。

- 
- (一)貴局(府、署)函知轄屬學校填報「教育實習機構意願調查及審核彙整表」前，請先至資訊平臺辦理註冊(承辦人員得按主管學校階段別申請註冊帳號)及登錄，並進行「填報日期設定」(按負責階段別設定)，以規定學校上線填報時間，系統操作說明詳見「教育主管機關操作手冊」。
- (二)完成前項作業後，函知轄屬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學校(班)(以上均含實驗學校)至資訊平臺進行註冊及填報等作業，系統操作說明詳見「教育實習機構操作手冊(僅填報意願彙整)」、「教育實習機構操作手冊(定期填報)」。
- (三)前項學校完成填報後，請貴局(府、署)承辦人員至資訊平臺「教育實習機構意願調查及審核彙整表」線上審核系統辦理審核，完成審查後逕行公告於資訊平臺/尋找教育實習機構/機構意願彙整審核查詢項下，並另案函報本部知悉，公告資料免報部，本部將逕行至資訊平臺「教育實習機構意願調查及審核彙整表」線上審核系統

檢視。

三、如有資訊平臺系統註冊、操作等疑義，請洽承辦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專案助理洪瑜鎂小姐或林佩菁小姐，聯絡電話：(04)7232105轉分機1155或1159、電子郵件：umi160411@cc.ncue.edu.tw或lelel2347@cc.ncue.edu.tw。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各師資培育之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工作小組、本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2018-08-01
16:08:35
電子公文

裝

訂

線

國立嘉義大學107-108學年度特約實習機構名單

學期	班級	姓名	實習類別	實習學校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袁琬育	國民小學教師	雲林縣私立福智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吳冠葶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吳俊諺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興中國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王楠茜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大樹區九曲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郭彥廷	國民小學教師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吳思妤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南區信義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周靖皓	國民小學教師	雲林縣虎尾鎮立仁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阮怡雯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胡致宇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阿蓮區阿蓮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張雅欣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曾挺璋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興中國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陳彥穎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小港區二苓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楊于君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阮鈴溱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西區垂楊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謝明宏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龍崗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陳怡蓁	國民小學教師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顧雅婷	國民小學教師	新北市板橋區重慶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呂定儒	國民小學教師	新北市樹林區樹林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陳毓婕	國民小學教師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實驗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枋宛臻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丁瓊薇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松山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王振彬	國民小學教師	南投縣埔里鎮溪南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簡孜宸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陳冠蓁	國民小學教師	彰化縣湖南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翁琪茵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沈君儒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民雄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王文迪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後壁區安溪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黃瑀喬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大寮區大寮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陳妍蓁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前鎮區紅毛港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魏嘉萱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鳳山區鳳西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吳俊緯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鳳山區正義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劉子源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三民區十全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石紹華	國民小學教師	南投縣埔里鎮麒麟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簡愷呈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蘇蕙心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西區垂楊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四甲	蔡佳紋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東區復興國民小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	鍾秉君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西區世賢國民小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	陳建霖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西區垂楊國民小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	賴鍾姍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	吳筱嵐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西區垂楊國民小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	陳克藩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西區垂楊國民小學

國立嘉義大學107-108學年度特約實習機構名單

學期	班級	姓名	實習類別	實習學校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	陳君麗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東區宣信國民小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	嚴一鈞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西區垂楊國民小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	李佳珊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南屯區永春國民小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	楊書丞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西區世賢國民小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	陳佳琪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北區立人國民小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	林毓庭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北區立人國民小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	劉誼璇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東勢區東勢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林宛萱 (海外實習)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小
107-1	外語系四甲	戚維容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盧芸晴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曾奕文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清水區清水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李依儒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台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許嘉真 (海外實習)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王昱閔	國民小學教師	新北市中和區自強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郭洛瑄	國民小學教師	新北市蘆洲區蘆洲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邱慶弘 (海外實習)	國民小學教師	苗栗縣苑裡鎮中正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魏郁恬 (海外實習)	國民小學教師	新竹市北區民富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林宣妊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西屯區上石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蕭瑀萱	國民小學教師	彰化縣和美鎮和東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陳昀佑 (海外實習)	國民小學教師	雲林縣東勢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李娟陵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東區興安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黃玉璇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北區人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陳滄貞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白河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楊昀靜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新市區大社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黃傳雅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西區世賢國民小學
107-1	外語系四甲	邱佳瑩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安南區和順國民小學
107-1	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 (非應屆)	鄭秀盈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前鎮區光華國民小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陳廷	國民小學教師	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民小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許振浩	國民小學教師	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周姿吟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西屯國安國民小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王靜勳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汪姿均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新港國民小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周昱君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張翊揚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前鎮區紅毛港國民小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陳子賢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左營區福山國民小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岳歆怡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松山國民小學

國立嘉義大學107-108學年度特約實習機構名單

學期	班級	姓名	實習類別	實習學校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張承宏	國民小學教師	台北市信義區福德國民小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白宗翰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東區嘉北國民小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俞文淵	國民小學教師	台北市信義區福德國民小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邱昱翔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圓崇國民小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張富峻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小港區港和國民小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溫庭廣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左營區新民國民小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陳冠名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東區嘉北國民小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碩士班(非應屆)	吳浩瑀	國民小學教師	雲林縣四湖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碩士班	詹筑詠	國民小學教師	新北市蘆洲區忠義國民小學
107-1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洪如蕙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7-1	教育所碩士在職專班(非應屆)	吳孟璇	國民小學教師	南投縣中寮鄉爽文國民小學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楊語涵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北區省三國民小學
107-1	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	曾明祺	國民小學教師	台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
107-1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梁佳宸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西區興嘉國民小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	許瑋真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楠梓區援中國國民小學
107-1	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碩士班	陳佳旻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東榮國民小學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陳奕婷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外埔區外埔國民小學
107-1	數理教育研究所碩士班	鄭雅惠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六甲區嘉南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碩士班	劉萬慈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豐原區瑞穗國民小學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鄭文媛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西區垂楊國民小學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周瑋婷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國民小學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蔡玉倫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東區崇文國民小學
107-1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所碩士班	葉又璇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東區東光國民小學
107-1	音樂學系	張恩雅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新營區新民國民小學
107-1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所碩士班	王美怡	國民小學教師	雲林縣西螺鎮廣興國民小學
107-1	生物資源學系	翁紫珞	國民小學教師	金門縣金鼎國民小學
107-1	數理教育所碩士班	李妙瑟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柳林國民小學
107-1	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	張凱翔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豐原區南陽國民小學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林子婷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南屯區永春國民小學
107-1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王子婕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7-1	教育學系碩士班	李大有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東區興安國民小學
107-1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所碩士班	劉郁君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柳營區柳營國民小學
107-1	外國語言學系	羅文妍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東區民族國民小學
107-1	應用歷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非應屆)	潘佑廷	國民小學教師	雲林縣大埤國民小學
107-1	數理教育研究所碩士班	許慧慧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民雄國民小學
107-1	數理教育研究所碩士班	蕭曉青	國民小學教師	彰化縣北斗鎮萬來國民小學

國立嘉義大學107-108學年度特約實習機構名單

學期	班級	姓名	實習類別	實習學校
107-1	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	陳昱璇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7-1	數理教育所碩士班	黃家緯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西區志航國民小學
107-1	中國文學系	葉慈惠	國民小學教師	彰化縣田中鎮三潭國民小學
107-1	教育所碩士班	劉怡真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和睦國民小學
107-1	中國文學系	吳冠瑩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台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
107-1	中國文學系	莊鈺如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高雄市青年國民中學
107-1	中國文學系	李筱娟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嘉義市嘉義國民中學
107-1	中國文學系	陳祺滢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台中市大甲高級中學
107-1	中國文學系	周子倩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新北市明德高級中學
107-1	中國文學系	藍婉禎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彰化縣田中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
107-1	中國文學系	黃琇慈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7-1	中國文學系研究所碩士 在職專班	陳侑卉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嘉義縣大林國民中學
107-1	中國文學系研究所	陳柏彰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台南市建興國民中學
107-1	中國文學系研究所	黃秀庭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高雄市三民高級中學
107-1	中國文學系研究所	翁詩婷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嘉義市北園國民中學
107-1	應用歷史學系	游騰宇	高級中等學校地理科 國民中學社會學習領域地理專長	嘉義縣民雄國民中學
107-1	應用歷史學系	江珮甄	高級中等學校地理科 國民中學社會學習領域地理專長	台中市光德國民中學
107-1	應用歷史學系	廖大維	高級中等學校歷史科/國民中學社會 學習領域歷史專長	台中市豐原高級中學
107-1	應用歷史學系碩士在職 專班	郭政達	高級中等學校歷史科/國民中學社會 學習領域歷史專長	嘉義縣昇平國民中學
107-1	應用歷史學系研究所	徐浩鈞	高級中等學校歷史科/國民中學社會 學習領域歷史專長	台中市大里高級中學
107-1	應用歷史學系研究所	黃嘉偉	高級中等學校地理科 國民中學社會學習領域地理專長	台中市豐原高級中學
107-1	外國語言學系	劉雅芳 (海外實習)	高級中等學校英文科/國民中學語文 學習領域英語專長	國立新豐高級中學
107-1	外國語言學系	張莉娟	高級中等學校英文科/國民中學語文 學習領域英語專長	彰化縣彰德國民中學
107-1	外國語言學系研究所	陳映亦	高級中等學校英文科/國民中學語文 學習領域英語專長	嘉義縣六嘉國民中學
107-1	外國語言學系研究所	詹雅鈞 (海外實習)	高級中等學校英文科/國民中學語文 學習領域英語專長	新竹縣新埔國民中學
107-1	外國語言學系研究所	陳力銓	高級中等學校英文科/國民中學語文 學習領域英語專長	桃園市大溪高級中學
107-1	外國語言學系研究所	蔡昕廷	高級中等學校英文科/國民中學語文 學習領域英語專長	國立斗六高級中學
107-1	視覺藝術學系	陳禾云	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科	國立台南女子高級中學

國立嘉義大學107-108學年度特約實習機構名單

學期	班級	姓名	實習類別	實習學校
107-1	音樂學系	王涓宣	國民中學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音樂藝術專長	台南市歸仁國民中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	劉宜旻	高級中等學校輔導科/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嘉義縣民雄國民中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	莫肇慈	高級中等學校輔導科/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高雄市中正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	吳佩蕓	高級中等學校輔導科/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嘉義縣民雄國民中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研究所	翁郁雯	高級中等學校輔導科/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台東縣新生國民中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研究所	吳佩瑾	高級中等學校輔導科/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雲林縣建國國民中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研究所	林子婷	高級中等學校輔導科/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雲林縣雲林國民中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研究所	劉佳昕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新北市五峰國民中學
107-1	輔導與諮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吳安妮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嘉義市北興國民中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李宥璿	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科/國民中學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體育專長	新竹縣新豐國民中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研究所	李殷如	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科/國民中學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體育專長	嘉義縣民雄國民中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研究所	龔琪涵	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科/國民中學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體育專長	國立台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研究所	郭宛貞	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科/國民中學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體育專長	國立台南家齊高級中學
107-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進修學士班)	莊怡汝	國民中學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體育專長	嘉義縣中埔國民中學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彭歆庭	高級中等學校家政群幼兒保育科	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107-1	幼兒教育學系研究所	陳美雲	高級中等學校家政群幼兒保育科	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
107-1	數理教育研究所	蔡碩彬	國民中學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化學專長	嘉義縣大吉國民中學
107-1	數理教育研究所	徐榮澤	高級中等學校數學科/國民中學數學學習領域數學專長	國立竹東高級中學
107-1	數理教育研究所	馬政剛	高級中等學校數學科/國民中學數學學習領域數學專長	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
107-1	數理教育研究所	蔡易儒	高級中等學校數學科/國民中學數學學習領域數學專長	嘉義市私立輔仁高級中學
107-1	數理教育研究所	蔡岳廷	高級中等學校生物科/國民中學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生物專長	雲林縣建國國民中學
107-1	數理教育研究所	劉烜怡	高級中等學校數學科 國民中學數學學習領域數學專長	新竹市建功高級中學
107-1	數理教育研究所	陳雅君	國民中學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化學專長	嘉義市北興國民中學
107-1	數理教育研究所	陳威宇	高級中等學校生物科/國民中學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生物專長	新北市清水高級中學
107-1	教育學系研究所	洪郁惠	高級中等學校生涯規劃科	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
107-1	教育學系研究所	王怡文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台中市文華高級中學
107-1	教育學系研究所	曾雯郁	高級中等學校輔導科/國民中學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專長	嘉義市北興國民中學

國立嘉義大學107-108學年度特約實習機構名單

學期	班級	姓名	實習類別	實習學校
107-1	教育學系研究所	張菁耘	高級中等學校英文科/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英語專長	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107-1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	柳冠賢	高級中等學校數學科/國民中學數學學習領域數學專長	嘉義縣竹崎高級中學
107-1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	蕭婉真	高級中等學校英文科/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英語專長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7-1	獸醫學系	林英文	高級中等學校農業群畜產保健科	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107-1	水生生物科學系	李昇融	高級中等學校生物科/國中學習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生物專長	國立斗六高級中學
107-1	園藝學系	余欣郁	高級中等學校農業群園藝科	國立中興大學附屬台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107-1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研究所	黃弘儒	高級中等學校機械群生物產業機電科	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07-1	動物科學系	邱正一	高級中等學校農業群畜產保健科	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107-1	動物科學系研究所	謝佩芸	高級中等學校農業群畜產保健科	國立虎尾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107-1	農藝學系研究所	陳誌宏	高級中等學校農業群農場經營科	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107-1	應用歷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楊世傑	高級中等學校歷史科	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林思妤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王則鈞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基隆市七堵區七堵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陳靜柔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雲林縣土庫鎮土庫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姚雅蓓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陳律文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嘉義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謝佳欣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南市仁德區長興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蘇于瑄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南市善化區善化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王語蓁	國小特教(資賦優異組)	桃園市蘆竹區大華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蔡語濤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嘉義市西區北園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林文翊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桃園市中壢區自立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彭敬筠	國小特教(資賦優異組)	台北市士林區百齡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劉采黎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雲林縣大埤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賴宏緯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中市北屯區北屯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蕭姝莉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嘉義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顧芳瑜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嘉義市東區宣信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陳佩欣	國小特教(資賦優異組)	台北市內湖區西湖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李曼綺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雲林縣斗六市溝壩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顏姝芯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嘉義市東區興安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呂孟芳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嘉義縣興中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謝茵芬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葉怡汝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嘉義市東區崇文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許竣理	國小特教(資賦優異組)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國小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陳沛均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林辰蓉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黃彥瑜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嘉義市西區北園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張繼蓬	國小特教(資賦優異組)	台北市立大學附屬實驗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程建鑫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林函儒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中市沙鹿區沙鹿國民小學

國立嘉義大學107-108學年度特約實習機構名單

學期	班級	姓名	實習類別	實習學校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黃偉晏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嘉義市東區宣信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何維庭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南市關廟區五甲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許語彤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高雄市前鎮區復興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魏文言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嘉義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郭懿萱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高雄市楠梓區加昌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張詠傑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邱敏琳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蔡香謙	國小特教(資賦優異組)	台北市內湖區西湖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林昭惠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中市西區大勇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陳岱暄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嘉義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
107-1	特殊教育學系(非應屆)	梁乃勻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中市西屯區協和國民小學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卓羿儒	幼兒園教師	台中市北區中華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林鈺菱	幼兒園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黃郁綾	幼兒園教師	高雄市前金區前金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林品萱	幼兒園教師	台北市內湖區私立咪咪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田作婕	幼兒園教師	新北市淡水區新市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吳宜庭	幼兒園教師	嘉義市東區復國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李蕙羽	幼兒園教師	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邱雅雯	幼兒園教師	嘉義市東區復國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黃梓寧	幼兒園教師	桃園市復興區三民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陳俐瑜	幼兒園教師	台中市北區中華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李思葶	幼兒園教師	台中市西屯區何厝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張家瑄	幼兒園教師	台中市西屯區何厝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蔡岫珉	幼兒園教師	台中市神岡區圳堵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張婷茜	幼兒園教師	台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洪子祺	幼兒園教師	台中市豐原區南陽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張宇姍	幼兒園教師	彰化縣員林市員東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楊慕宜	幼兒園教師	雲林縣土庫鎮土庫國民小學附設幼稚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張琬婷	幼兒園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蕭育婷	幼兒園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謝依珊	幼兒園教師	嘉義市東區復國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洪思甯	幼兒園教師	台南市歸仁區文化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謝宇心	幼兒園教師	台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國立嘉義大學107-108學年度特約實習機構名單

學期	班級	姓名	實習類別	實習學校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徐菴廷	幼兒園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何采恩	幼兒園教師	嘉義市東區復國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吳秀瑜	幼兒園教師	高雄市小港區漢民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蘇逸祐	幼兒園教師	嘉義市東區私立景仁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陳貞伶	幼兒園教師	高雄市左營區新上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曾麗心	幼兒園教師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許佳馨	幼兒園教師	高雄市小港區漢民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陳力慈	幼兒園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顏欣筠	幼兒園教師	嘉義市東區復國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袁唯宸	幼兒園教師	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兒教育學系	江庭薇	幼兒園教師	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教系(非應屆)	李甄甄	幼兒園教師	南投縣竹山鎮竹山國小附設幼兒園
107-1	幼教系(非應屆)	施怡秀	幼兒園教師	台北市國語實驗國小附設幼兒園
107-1	幼教系(非應屆)	許庭甄	幼兒園教師	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教專班	李盈蓁	幼兒園教師	彰化縣員林市僑信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教專班	董芳慈	幼兒園教師	嘉義縣太保市太保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教專班	謝庭瑜	幼兒園教師	嘉義縣民雄鄉秀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教專班	劉宛芷	幼兒園教師	台南市柳營區私立貝特幼兒園
107-1	幼教專班	康瓊儷	幼兒園教師	台南市善化區陽明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1	幼教專班	周佳諭	幼兒園教師	高雄市楠梓區楠陽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7-2	體健學系	林琬玲	國民小學教師	桃園市忠貞國小
107-2	體健學系	陳仕融	國民小學教師	彰化縣新庄國小
107-2	中國文學所	陳彥綾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107-2	輔導與諮商所	李躍陽	高級中等學校輔導科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台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張詠儀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台南大學附屬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洪瑋耘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松山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謝幸蓉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民雄鄉松山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賴巧臻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黃怡媛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平林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王弘宇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翁楷婷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立塗城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熊子惠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立豐田國民小學

國立嘉義大學107-108學年度特約實習機構名單

學期	班級	姓名	實習類別	實習學校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吳宜鈺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林家敬	國民小學教師	雲林私立福智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王文成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育人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柯詩葦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包庭瑄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立白河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蕭書鈺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賴星翰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立三和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李焯安	國民小學教師	桃園市立忠福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周永平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郭宜婷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世賢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林玟汝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興中國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卓宜政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興中國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劉育維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吳昱霆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世賢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許信超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民族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柯伯亞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立松林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林宗憲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興中國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劉芷芸	國民小學教師	新北市立九份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鄭宇臻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朱怡盈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民族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陳佳妤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立瑞祥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李佳彧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立岡山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劉禮銘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柳承佑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民族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許鈺婷	國民小學教師	新北市瑞芳區九份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黃子昀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民雄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呂一淳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蘇冠綸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立崇明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吳侑禧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僑平國小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李曼菱	國民小學教師	屏東縣立百合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張國軒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黃于倫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立西屯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余筱筑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世賢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張有騰	國民小學教師	雲林縣立僑真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鄭宇利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黃宣萍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立溪埔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謝欣紘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垂楊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高芯莘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立大肚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宋俊慧	國民小學教師	彰化縣立中山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陳怡蓁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立勝利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李季凡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立勝利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葉子榆	國民小學教師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小學

國立嘉義大學107-108學年度特約實習機構名單

學期	班級	姓名	實習類別	實習學校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張濡璿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立頭家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江怡雯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豐原區豐田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李慈媛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垂楊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簡毓秀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垂楊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蔡貴如	國民小學教師	雲林縣立北辰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賈育珊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立小港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楊宜晏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小學部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吳宗翰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世賢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鄭皓允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立莊敬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林葦瑜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立文府國民小學
108-1	外國語言學系(非應屆)	林劭寰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立苓洲國民小學
108-1	外國語言學系	王昱閔	國民小學教師	新北市自強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郭子瑄	國民小學教師	桃園市立中壢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林姿妤	國民小學教師	桃園市立新屋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蕭伊婷	國民小學教師	新竹縣立雙溪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周妍佑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大崎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楊承翰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歸仁區文化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曾暘涵	國民小學教師	屏東縣潮州鎮光華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游琛	國民小學教師	桃園市楊梅區瑞塘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許雯雯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民族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顏珮珊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官田區官田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蔡憶慈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立海東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徐瑋婷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三民區陽明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江竺芸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三民區陽明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曾郁丹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東區民族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林在岳	國民小學教師	宜蘭縣立凱旋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白尚昀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何晨瑋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立文元國民小學
108-1	外語系四甲	林柏陞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南成國小
108-1	外國語言學系暨研究所	王聖茵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東區民族國民小學
108-1	外國語言學系研究所	劉采晴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僑平國民小學
108-1	外國語言學系研究所	李佩茹	國民小學教師	彰化縣立田中國國民小學
108-1	外國語言學系研究所	蔡蕎婷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立成功國民小學
108-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林玟如	國民小學教師	新北市立金龍國民小學
108-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黃立諺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垂楊國民小學
108-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蔡孟樵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垂楊國民小學
108-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彭安澤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豐原區南陽國民小學
108-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卓宇慶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興中國國民小學
108-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羅益銘	國民小學教師	彰化縣立永興國民小學
108-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張哲誌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興中國國民小學
108-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鄭伊婷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國立嘉義大學107-108學年度特約實習機構名單

學期	班級	姓名	實習類別	實習學校
108-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陳仕勳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8-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李宜毅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楠梓區加昌國民小學
108-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李昱岑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垂楊國民小學
108-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蔡旻均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垂楊國民小學
108-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楊評如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8-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陳家緯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立中洲國民小學
108-1	音樂學系	陳而佳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南屯區惠文國民小學
108-1	音樂學系	陳萱宇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立佳里國民小學
108-1	應用歷史系	吳孟謙	國民小學教師	高雄市岡山區前鋒國民小學
108-1	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李宜芳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世賢國民小學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林威丞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劉黃佩姍	國民小學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李宜芳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安平區億載國民小學
108-1	幼兒教育學系研究所	洪愷德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
108-1	幼兒教育學系研究所	林家盈	國民小學教師	新北市立光榮國民小學
108-1	幼兒教育學系研究所	劉怡岑	國民小學教師	台中市立永隆國民小學
108-1	數理教育研究所	曾玉茹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興中國國民小學
108-1	數理教育研究所	方盈云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興中國國民小學
108-1	數理教育研究所	謝旻諭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興中國國民小學
108-1	輔導與諮商所	許智丞	國民小學教師	雲林縣虎尾鎮安慶國小
108-1	輔導與諮商所	楊依依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大同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所	林正偉	國民小學教師	雲林縣古坑鄉水碓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所	林雅萍	國民小學教師	彰化縣立合興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所	龔毅玲	國民小學教師	台南市立億載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所	林妍樺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興中國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所	詹子平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縣立興中國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所	黃俊參	國民小學教師	雲林縣斗六市鎮東國小
108-1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所	錢惠珊	國民小學教師	雲林縣立中山國民小學
108-1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所	鄭玉萍	國民小學教師	雲林縣林內鄉林內國民小學
108-1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所(碩專)	黃莉淇	國民小學教師	雲林縣立饒平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所(碩專)	翁佩鈴	國民小學教師	嘉義市立博愛國民小學
108-1	教育學系四甲	易志威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張齡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張君維	高級中等學校輔導科	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陳奕帆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嘉義市立民生國民中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李昀瑾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雲林縣立東仁國民中學

國立嘉義大學107-108學年度特約實習機構名單

學期	班級	姓名	實習類別	實習學校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蔡佳均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嘉義市立民生國民中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曾毓貞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台南市立和順國民中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黃柏翔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許文娟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	劉又慈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科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
108-1	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許喬珉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群多媒體動畫科	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學
108-1	應用歷史系	林郁庭	高級中等學校地理科 國民中學社會學習領域地理專長	台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
108-1	食品科學研究所	吳梁承	高級中等學校食品群食品加工科	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學
108-1	應用數學研究所	游雅婷	國民中學數學學習領域數學專長	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
108-1	農藝研究所	李翰宇	高級中等學校農業群農場經營科	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08-1	中國文學研究所	楊琬淇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08-1	中國文學研究所	金嫻紋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立善化高級中學
108-1	中國文學研究所	江聖欣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
108-1	中國文學研究所	郭榮瑩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國立台南家齊高級中學
108-1	視覺藝術系	陳佳琪	國民中學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美術專長	台中市立至善國民中學
108-1	視覺藝術研究所	李筠思	高中（職）美術科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8-1	視覺藝術研究所	林柏叡	國民中學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美術專長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
108-1	數理教育所	馬政剛	高級中等學校數學科	嘉義市私立嘉華中學
108-1	數理教育研究所	蔡岳廷	國中學習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生物專長	雲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
108-1	數理教育研究所	石孟瑾	高級中等學校數學科	國立岡山高級中學
108-1	數理教育研究所	蔡函佑	高級中等學校數學科	嘉義縣立同濟高級中學
108-1	數理教育研究所	王仁郁	高級中學資訊科技概論科	國立東石高級中學
108-1	數理教育研究所	王汶媛	國民中學數學學習領域數學專長	嘉義縣立協同高級中學
108-1	數理教育研究所	范雅婷	國民中學數學學習領域數學專長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
108-1	體育與健康休閒所	楊椀如	國民中學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體育專長	嘉義縣立嘉新國民中學
108-1	體育與健康休閒所	林冠文	高級中學資訊科技概論科	台中市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研究所	駱珮晴	高級中等學校輔導科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
108-1	輔導與諮商學系研究所	陳潔如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
108-1	教育學研究所	黃意靜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
108-1	教育學所	黃意惠	高級中學資訊科技概論科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8-1	教育學所	涂珊鳳	高級中等學校英文科	國立竹山高級中學
108-1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所	林佩秀	高級中等學校英文科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國立嘉義大學107-108學年度特約實習機構名單

學期	班級	姓名	實習類別	實習學校
108-1	輔導與諮商所(碩專)	劉羿玄	高級中等學校輔導科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108-1	教育學所(碩專)	陳宏嘉	高級中等學校生涯規劃科	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108-1	教育學所(碩專)	林宇晨	高級中等學校物理科	嘉義市立興華高級中學
108-1	中國文學系	陳怡儒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台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
108-1	中國文學系	謝喻亘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
108-1	中國文學系	黃偉杰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立斗六高級中學
108-1	中國文學系	陳柏翰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8-1	中國文學系	丁偉哲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
108-1	中國文學系	陳鈺欣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
108-1	中國文學系	馬瑞麟	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8-1	中國文學系	陳秋蘭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	嘉義市立北園國民中學
108-1	園藝系	蔡易霖	高級中等學校農業群園藝科	國立民雄農工職業學校
108-1	動物科學系	邱正一	高級中等學校農業群畜產保健科	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108-1	外國語言學系	張莉娟	高級中等學校英文科 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英語專長	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
108-1	外國語言學系	林欣柔	高級中等學校英文科	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
108-1	外國語言學系研究所	許登基	高級中等學校英文科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黃彥鈞	國小特教(資賦優異組)	台北市立吉林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王宜菁	國小特教(資賦優異組)	臺北市立大同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王諭琳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新北市立三峽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李盈穎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新北市立江翠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楊婷雅	國小特教(資賦優異組)	新北市立樹林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蘇楷倫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新北市新莊區思賢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王俐嬭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新北市立丹鳳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林美吟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北市立中山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陳思廷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嘉義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黃仕雅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新北市立樂利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曾語萱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陳莛芸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中市北區健行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吳泐漢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中市立協和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廖悅琇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中市立北屯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黃郁茹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彰化縣立村東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劉盈瑩	國小特教(資賦優異組)	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許壹晴	國小特教(資賦優異組)	台中市北區太平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龔彥綺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嘉義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吳敏綺	國小特教(資賦優異組)	新北市立樹林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李昱琳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高雄市立鳳西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林思瑜	國小特教(資賦優異組)	台北市大同區大同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鄭萍芸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陳美霓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新竹縣立竹仁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曹維真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中市立潭陽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蔡芷稜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中市清水區三田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魏鈺蓉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嘉義市立嘉北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沈家真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彰化市立忠孝國民小學

國立嘉義大學107-108學年度特約實習機構名單

學期	班級	姓名	實習類別	實習學校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顧晏汝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彰化縣立永興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蔡旻芳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雲林縣立溝壩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魏翎羽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嘉義縣立興中國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王至臻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嘉義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劉仲珈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南市新市區新市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謝宛余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彰化縣立泰和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高婉容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桃園市立僑愛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郭懿萱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桃園市立錦興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陳宜萩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南市立新化國民小學
108-1	特殊教育學系四甲	黃于倩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組)	台南市永康區復興國民小學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蔡宜家	幼兒園教師	台北市立南海實驗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陳昱晴	幼兒園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陸萱	幼兒園教師	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徐郁婷	幼兒園教師	桃園市桃園區桃園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陳諮筠	幼兒園教師	嘉義市立復國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邱婉婷	幼兒園教師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蘇柔竹	幼兒園教師	新竹市立水源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林鈺涵	幼兒園教師	台中市太平區車籠埔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黃思潔	幼兒園教師	台中市梧棲區中正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林芮菱	幼兒園教師	台中市豐原區南陽國小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王惠萱	幼兒園教師	台中市立西屯國小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葉子嘉	幼兒園教師	彰化縣立員東國小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廖佑敏	幼兒園教師	彰化縣立員東國小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洪金寶	幼兒園教師	台中市私立市政四季藝術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賴盈羽	幼兒園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夏玟淇	幼兒園教師	嘉義市立復國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郭姍妤	幼兒園教師	嘉義市立復國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羅阡珮	幼兒園教師	台南市立大橋國小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邱心盈	幼兒園教師	台南市東區博愛國小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林琪邠	幼兒園教師	台南市立陽明國小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林郁珊	幼兒園教師	高雄市立中山國小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高瑜謙	幼兒園教師	高雄市立中山國小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盧嘉英	幼兒園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林佳蓉	幼兒園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蔡欣叡	幼兒園教師	嘉義市立復國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劉鈞毅	幼兒園教師	新北市立忠義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國立嘉義大學107-108學年度特約實習機構名單

學期	班級	姓名	實習類別	實習學校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吳梓綺	幼兒園教師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林侑萱	幼兒園教師	彰化縣芳苑鄉立示範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林俐均	幼兒園教師	台中市西屯區何厝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陳鈺蓉	幼兒園教師	台中市西屯區何厝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陳沛慧	幼兒園教師	台南市海東國小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吳柔儀	幼兒園教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劉建佑	幼兒園教師	嘉義市立復國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張維文	幼兒園教師	新北市新莊區中港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8-1	幼兒教育學系	金郁琳	幼兒園教師	台南市立海東國小附設幼稚園
108-1	幼教專班（雲林班）	張雅慧	幼兒園教師	彰化縣立饒明國小附設幼兒園
108-1	幼教專班	董芳慈	幼兒園教師	嘉義縣水上鄉忠和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